附件4：

专家库入库专家承诺书

榆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我若入选行政审批局专家库，将接受行政审批局的监督和管理，认真履行职责，完成行政审批局委托的各项评估评审咨询任务。为此，特作如下承诺：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诚实、廉洁地履行专家职责。

二、客观、公正地进行评审，不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的干预，并对本人提出的评审意见负责。

三、严格遵守保密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收受评估咨询费以外的其他费用。

四、遵守专家评审回避制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主动申请回避：

1.本人为参与评审事项的前期策划或咨询及所属单位的人员；

2.本人为咨询评审事项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人员；

3.本人为评审事项提出单位的离退休人员，或者为前期策划或咨询单位的离退休人员，并且离退休时间不满2年；

4.与评审事项业主有直接经济利益关系；

5.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其他情形。

五、在履职中，凡是具有下列行为，接受相关部门处罚，退出专家库，并由行政审批局在政府信用平台上记录一次。

1.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专家资格；

2.无正当理由，接受评估评审邀请但没有参加评审工作或中途无正当理由退出评审工作2次的，或在一年内确认参会后因故取消，累计超过5次的；

3.不负责任，弄虚作假，不能客观、公正履职有两次以上信誉不良记录的；

4.明知有应当回避的情形而不主动申请回避的；

5.利用专家身份和影响力，为有利益关系者通过评审提供便利的；

6.为个人私利和不正当目的，提出与事实不符、违反科学的结论、意见，并造成较大经济损失的；

7.索取或者收受被评审以及其他相关人员的礼金或其他好处，造成严重后果的；

8.泄露在评审过程中知悉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以及其他不宜公开的情况，造成严重后果的。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